

附件 1

德宏州本级 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关于预决算公开的有关规定，实施全面规范、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，按照国务院和财政部关于“三公”经费公开的有关精神，根据《德宏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德宏州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德政办发〔2016〕137号）和《德宏州财政局转发〈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决算信息公开规范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德财库〔2019〕12号）和《德宏州财政局转发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文件的通知》（德财预〔2021〕127号）的要求，德宏州财政局对州本级部门上报的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决算进行汇总，报经州人民政府审定，现将德宏州本级（包括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的预算单位）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汇总情况公开如下：

2022 年度，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汇总数 1143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数 2858 万元的 40%。主要是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和公务接待费完成率较低所致，较上年决算汇总数 1371 万元减少 228 万元，下降 16.6%。

分项构成情况是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年初预算数 262 万元；上年决算汇总数 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74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数 350 万元的 21.1%；较上

年决算汇总数 115 万元减少 41 万元，下降 35.6%，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4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1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数 1327 万元的 67.9%；较上年决算汇总数 1113 万元减少 212 万元，下降 19%，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70 辆。公务接待费 168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数 919 万元的 18.28%；较上年决算汇总数 143 万元增加 25 万元，增长 17.5%，全年公务接待 1316 批次（含国（境）外公务接待批次 9 次），接待 12696 人次（含国（境）外公务接待 90 人次）。各分项决算汇总数据均严格控制在年初预算数内。与 2021 年度州级“三公”经费各分项决算汇总数相比，除公务接待费有所增加外，其余各项均有所减少，主要原因是前两年根据疫情防控的有关要求，部分业务工作无法正常开展，导致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。